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简版）

项目名称：武宣县桐岭镇花山页岩矿年产 100 万吨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武宣县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编写单位：柳州市柳职院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0772）—3180089

项目概况

武宣县桐岭镇花山页岩矿年产 100 万吨加工项目武宣县桐岭镇 270°方向的花山附近，距桐岭镇约 2km，行政区划属桐岭镇所辖，矿区中心地理坐标：东经 109°36′15.5″，北纬 23°28′14.4″。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本项目环评设计总投资 500 万元；项目实际总投资 5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19.5 万元，占地面积 795900m²。

本项目于 2020 年 6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1 月项目投入调试运营。项目新建一个集开采、及销售为一体的矿区，建设武宣县桐岭镇花山页岩矿年产 100 万吨加工项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相关法规的规定，武宣县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环保审批手续。2018 年 11 月武宣县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广西南宁新元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18 年 12 月，广西南宁新元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完成《武宣县桐岭镇花山页岩矿年产 100 万吨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

2019 年 2 月 11 日，武宣县环境保护局以文件“武环〔2019〕3 号”《关于对武宣县桐岭镇花山页岩矿年产 100 万吨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该项目的建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武宣县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柳州市柳职院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对其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武宣县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1 月委托柳州市柳职院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对武宣县桐岭镇花山页岩矿年产 100 万吨加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项目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检查，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件中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有关规定，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性质、地点、规模、生产工艺、环保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污染物排放及环保设施监测

(1)验收工况

2021年1月5日采矿量为3.3千吨，1月6日采矿量为3.3千吨。项目各类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机械设备正常开启运行，负荷大于设计能力的75%，符合验收要求。

(2)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项目生产废水生产废水主要为湿法作业用水、运输道路抑尘用水及车辆清洗用水。生产废水经蒸发，沉淀池收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山林施肥灌溉。

(3)废气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采场扬尘、道路运输扬尘、废渣场扬尘。场区内配备有一台洒水车，定期对场区及运输道路进行洒水。采场内设置水管进行喷淋，废渣场设置雨棚、围挡等有效覆盖措施，减少采场扬尘、道路运输扬尘、废渣场扬尘等无组织排放粉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在装卸和成品车辆运输时，对运输车加盖篷布进行抑尘，车辆在经过村庄等环境敏感点时，采取减速的方式，以减少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在进出口设置车辆冲洗平台，车辆进出场区时进行轮胎清洗湿润，抑制扬尘的产生。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的监测结果均符合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2无组织排放周界外浓度最高点限值要求。

(4)噪声

项目生产过程产生噪声影响的设备主要是挖掘机、运输汽车。运输车辆经过村庄等敏感点时，采取减速慢行，禁止鸣笛的措施，以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运输路段设置有立减速带和限速、禁鸣等标识。车辆在经过村庄等环境敏感点时，采用减速等方式，减少噪声对周围村庄的影响。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类标准限值要求。

(5)固体废弃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来源于生活垃圾及废土渣。矿区设置有一个废渣场，开采过程中产生的表土、废石废渣等均堆放在废渣场。用于运营后期回填于采空区及土地复垦。生活垃圾集中堆放于厂区指定垃圾桶内，由环卫部门运走统一处理。

(6)生态

① 对土地利用的影响

项目为露天开采，主要生态问题为植被破坏和水土流失，不可避免地破坏一定的地表植被，致使土壤退化。运营期对矿区，运输等进行合理规划，减少土地占用率。矿山采取边开采边恢复的措施，闭矿后将进行全面的生态恢复，对环境影响不大。

② 对动植物的影响

项目运营期排放的粉尘会对项目区域周边农田作物的生长产生一定影响。粉尘对植物的影响主要是细小的颗粒覆盖于叶片表面，堵塞植物气孔，影响植物呼吸作用及光合作用，从而影响作物的生长。但这一影响在雨天即可消除，其影响程度不大。同时项目区原始植被遭到破坏，减少了动物栖息地。但项目占用林地有限，周围的动物大多为个体较小的动物，适应能力较强，对其影响不大。项目退役期满后对采场全部复垦绿化，复垦方向为林地。

综合结论

综上所述，武宣县桐岭镇花山页岩矿年产 100 万吨加工项目在设计、施工、试生产期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全部进行了有效处理；项目建设期末对周围生态环境造成明显影响，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处理基本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提出的环保措施要求，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建议：

(1)严格按照设计进行开采，加强日常环境管理，明确专职环保管理人员，确保环境保护措施落实到实处，环保设施运转正常，杜绝事故性排放，进一步做好采场的水土保持和生态恢复工作。

(2)对生产设备及喷淋设施定期维护，确保其正常工作，使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3)开采过程中努力提高开采工艺，减少废土渣的产生。

(4)对可能造成地面塌陷的采空区，应采取及时回填或封闭等措施。定期安排安全员进行检查，确保矿区正常运作，防止塌陷、泥石流等事故发生。

(5)沉淀池需采取一定的硬化措施，防止其影响周围地下水环境。

(6)采取一定的植被恢复措施，做好开采后的植被恢复工作。